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
之
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
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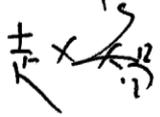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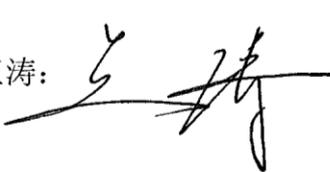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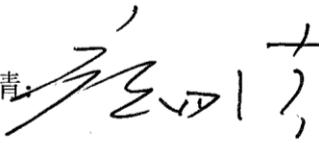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焦健： 黄康： 姜世雄：

赵智： 王涛： 颜四清：

赵家生： 刘昌桂： 刘泽范：



2013年7月25日



特别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14,236,375 股，将于 2013 年【8】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次发行中，6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4 年【8】月【5】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2013 年【8】月【5】日（即上市日），本公司股价不除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目 录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1
特别提示.....	2
目 录.....	3
释 义.....	4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5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5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6
三、本次发行概况.....	7
四、发行对象情况.....	8
五、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11
六、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11
七、本次发行相关机构名称.....	12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	14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14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15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8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8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9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与专户.....	20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0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专户制度.....	20
第五节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对本次证券上市的推荐意见.....	21
第六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22
第七节 中介机构声明.....	23
第八节 备查文件.....	26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公司/五矿稀土	指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五矿稀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股东大会	指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矿股份	指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五矿稀土集团	指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会计师/审计 机构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发行实施细则》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发行与承销办法》	指	《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ina Minmetals Rare Earth Co., Ltd.

注册地址：山西省运城市解州镇新建路 36 号

办公地点：江西省赣州市长征大道 2 号天际华庭 8 楼

法定代表人：焦健

注册资本：人民币 96,665.2606 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股票简称：五矿稀土

股票代码：000831

联系地址：江西省赣州市长征大道 2 号天际华庭 8 楼

邮政编码：341000

电 话：0797-8398390

传 真：0797-8398385

营业执照注册号：140000100063597

税务登记号码：运地税字 140802701196552 号
晋国税字 142701701196552 号

经营范围：稀土氧化物、稀土金属、稀土深加工产品经营及贸易；稀土技术研发及咨询服务。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2年9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议案；

2012年10月15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等议案；

2012年11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二）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12年10月10日，国务院国资委下发《关于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2】954号），原则同意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总体方案；

2012年12月7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无条件通过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

2012年12月21号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01号文件，核准了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

（三）募集资金及验资情况

截至2013年7月17日，6名发行对象已将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汇入中信证券为本次发行开立的账户。本次发行不涉及购买资产或者以资产支付，认购款项全部以现金支付。

2013年7月17日，大华会计师出具了《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之认购资金总额的验证报告》（大华验字【2013】000202），确认

本次发行的认购资金到位。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中信证券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向五矿稀土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人民币账户划转了认股款。

2013年7月18日，大华会计师出具了《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之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3】000203），确认本次发行的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

（四）股权登记情况

本公司已于2013年7月25日就本次发行新增的14,236,375股股份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6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14年【8】月【5】日。

三、本次发行概况

发售证券的类型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证券简称	五矿稀土
证券代码	000831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时间	2013年7月12日
发行方式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发行数量	14,236,375 股
证券面值	1.00 元
发行价格	15.78 元/股。确定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不低于暂停上市日（2011年3月24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8.48 元/股。 本次发行通过投资者竞价，共有 32 位投资者提交申购报价单，均为有效申购。根据价格优先、原股东优先、认购金额优先及收到《申购报价单》传真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最后的发行价为 15.78 元/股，与发行底价的比率为 186%。
募集资金总额	224,649,997.50 元



发行费用（包括承销费、律师费、审计师费用等）	9,424,236.38 元
募集资金净额	215,225,761.12 元
发行证券的锁定期	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四、发行对象情况

（一）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量为 14,236,375 股，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上限 26,491,745 股。发行对象总数为 6 名，不超过 10 名。根据价格优先、原股东优先、认购金额优先及收到《申购报价单》传真时间优先的原则，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及其获得配售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配售股数 (股)	配售金额 (元)	锁定期 (月)
1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31,812	22,593,993.36	12
2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24,207	24,051,986.46	12
3	上海大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152,091	49,739,995.98	12
4	陈建	3,057,034	48,239,996.52	12
5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31,685	79,399,989.30	12
6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546	624,035.88	12
合计		14,236,375	224,649,997.50	-

*认购对象全称为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托管理华农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上述特定投资者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二）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308 室

注册资本：300,3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赵明浩

经营范围：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2、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 4 层 04、05、06、07、08、10 单元

注册资本：2,0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益谦

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经营）

3、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住所：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 1 号 15 层 1908 室

注册资本：3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朱南松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企业资产委托管理，资产重组、收购兼并、企业管



理、财务、证券投资的咨询，实业投资，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经营）

4、上海大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大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昌平路 990 号 10 幢 101 室

注册资本： 10,000,000

法定代表人： 董秀清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国内贸易(专项审批的除外)，经济信息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范围见资格证书）。（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5、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北京银行大厦

注册资本： 2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李晓鹏

经营范围：（1）基金募集；（2）基金销售；（3）资产管理；（4）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6、陈建

身份证号：110108195807*****

住所：北京市宣武区前门西大街

（三）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前发行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最近一年重大交易情况

最近一年，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未发生重大交易。

（五）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发行人未来交易安排

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五、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证券认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组织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要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询价、定价和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和《认购协议》等文件合法有效；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本次非公开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股数及募集资金金额符合《发行管理办法》、《发行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五矿稀土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有关决议。

七、本次发行相关机构名称

（一）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财务顾问主办人：陈继云、李黎

财务顾问协办人：王凯、胡明哲

经办人员：雷阳、张力

联系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960

（二）发行人律师

名称：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崔炳全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SOHO-A座31层

经办律师：李锐莉、王碧青

联系电话：010-58698899

传真：010-58699666

（三）审计机构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梁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忻、陈刚

联系电话：58257302

传真：010-58350077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相关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235,228,660	24.33	流通 A 股，流通受限股份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195,366,600	20.21	流通 A 股
魏建中	38,279,827	3.96	流通 A 股，流通受限股份
刘丰志	30,869,836	3.19	流通 A 股，流通受限股份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25,799,294	2.67	流通 A 股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8,700,000	1.93	流通 A 股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6,961,600	1.75	流通 A 股
刘丰生	7,717,459	0.80	流通 A 股，流通受限股份
黄木秀	6,907,656	0.71	流通 A 股
刘翠仪	5,000,000	0.52	流通 A 股
合计	580,830,932	60.00	-

(二)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新增股份登记到账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五矿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235,228,660	23.98	流通 A 股，流通受限股份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195,366,600	19.92	流通 A 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魏建中	38,279,827	3.90	流通 A 股，流通受限股份
刘丰志	30,869,836	3.15	流通 A 股，流通受限股份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25,799,294	2.63	流通 A 股
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22,725,000	2.32	流通 A 股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617,930	1.08	流通 A 股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0,441,163	1.06	流通 A 股
刘丰生	7,717,459	0.79	流通 A 股，流通受限股份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463,670	0.56	流通 A 股
合 计	582,509,439	59.39	-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赵智	董事	13,600
廖春生	高级管理人员	578,412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13,334,156	32.41%	327,570,531	33.4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53,318,450	67.59%	653,318,450	66.60%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三、股份总数	966,652,606	100%	980,888,981	100%

本次发行完成前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

项目	2013年1-3月	201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0	0.2920
每股净资产(元/股)	2.30	2.27

按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模拟计算的最近一年及一期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

项目	2013年1-3月/2013年3月31日	2012年/2012年12月31日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76	0.2876
每股净资产(元/股)	2.49	2.46

注：

(1) 发行后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期末股本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之和计算；

(2)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3 月 31 日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期末股本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数之和计算。

(二) 资产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公司抗风险能力得到提高。

(三)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拟用于提升重组资产绩效及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的业务结构不会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而发生变动。



（四）公司治理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将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与股本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除对公司注册资本与股本结构进行调整外，暂无其他调整计划。本次发行对公司治理无实质影响。

（五）高管人员结构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后高管人员结构和本次发行前一致。

（六）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影响

本次发行由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而且这些投资者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的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状况产生影响。

第三节 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一)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编制基础的说明

公司 2010 年、2011 年度、2012 年度财务报告均根据新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 年发布) 编制, 投资者如需了解发行人会计报表, 请查阅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布的财务报告。

(二)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 2010 年、2011 年度、2012 年及 2013 年 1-3 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2013 年 1-3 月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40,274.93	278,017.94	193,862.59	211,223.57
负债合计	17,476.63	58,150.33	191,549.10	209,836.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798.30	219,867.61	2,313.49	1,387.46
少数股东权益	-	-	539.89	310.23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3 年 1-3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收入	22,030.41	401,839.26	429,509.02	275,932.24
营业利润	3,600.61	36,389.87	-288.12	-22,371.77
利润总额	3,597.67	49,611.72	1,332.95	-21,441.26
净利润	2,709.34	26,631.90	862.34	-21,929.18



项目	2013年1-3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2010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09.34	28,210.88	632.67	-22,300.68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3月	2012年	2011年度	201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61	4,424.54	-5,873.33	7,455.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36.45	18,441.34	-312	-1,440.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9.60	-4,286.92	6,503.42	-1,167.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249.65	18,578.97	318.08	4,847.87

(三) 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3 月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3年1-3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资产负债率	7.27%	21%	98.8%
每股净资产（元）	2.30	2.27	0.02
每股收益（元）	基本	0.028	0.292
	稀释	0.028	0.292
净资产收益率	1.22%	12.8%	27.35%

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 2012 年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主营业务由电解铝及其深加工业务转变为稀土冶炼分离及技术服务，公司基本面发生了根本改变，因此近两年的财务数据不具可比性。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与专户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 224,649,997.50 元，净额为 215,225,761.12 元，主要用于提升重组资产绩效及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专户制度

发行人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发行人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赣州市长征大道支行	199220060497

第五节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对本次证券上市的推荐 意见

受五矿稀土委托，中信证券担任其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具有保荐人资格，符合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中信证券本着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精神，对发行人的发行条件、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发展前景等做了充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就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事项严格履行了内部审核程序，并通过中信证券内核小组的审核。

中信证券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及上市的相关要求。中信证券愿意推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第六节 新增股份的数量及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 14,236,375 股股份的预登记手续已于 2013 年 7 月 25 日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并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预登记确认书。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日为 2013 年【8】月【5】日。根据深交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2013 年【8】月【5】日公司股价不除权。

本次发行中，6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4 年【8】月【5】日。

第七节 中介机构声明

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王凯

王凯

胡明哲

胡明哲

财务顾问主办人：

陈继云

陈继云

李黎

李黎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德地立人

德地立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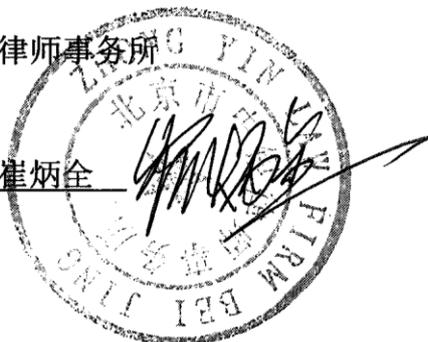
2015年7月25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 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关于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的见证意见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见证意见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崔炳全



经办律师: 李锐莉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lawyer Li Ruiqi.

王碧青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belonging to the lawyer Wang Biqing.

本所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建外 SOHO-A 座 31 层。

2013 年 7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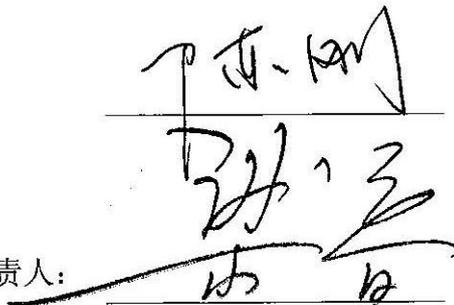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以下简称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具体包括《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3]002385号)、《山西关铝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2]2041号)、《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认购资金总额的验证报告》(大华验字[2013]000202号)、《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3]000203号)。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中引用本所出具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章)



7月25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以下备查文件，投资者可在发行人、独立财务顾问办公地址查询：

- 1、上市申请书；
- 2、独立财务顾问协议及承销协议；
- 3、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出具的上市保荐书；
- 4、独立财务顾问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 5、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6、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出具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 7、律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出具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的见证意见；
- 8、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 9、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新增股份已登记托管的书面确认文件；
- 10、认购股东出具的股份限售承诺；
- 11、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7月25日